《2023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研究》报告

暨“2023粤港澳大湾区高成长企业100强”案例申报手册

**一、项目介绍**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提出“构建开放型融合发展的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和“建设全球科技创新高地和新兴产业重要策源地”的战略目标，意味着大湾区在创新定位、创新形态和创新质量上均需要持续保持高质量发展。

为聚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成果，对大湾区创新经济发展的突破提出更有效的引导和参考，由**南方财经全媒体集团、广东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发起**《2023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研究》**项目，旨在挖掘大湾区创新力发展趋势、产业创新形态及优秀企业案例，推动湾区经济“以创新力为引擎驱动发展”的标签，展示湾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成果，宣扬湾区创新精神。

**2023粤港澳大湾区高成长企业100强**是研究报告的子项目，由**21世纪经济报道、深圳市创业投资同业公会**联合主办**，**旨在聚焦大湾区重点发展的产业赛道，通过建立湾区企业发展的创新动能与高成长标准，对当中的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等进行综合评价，挖掘和表彰年度优秀粤港澳大湾区高成长企业，充分展示湾区产业新动能标杆案例。

1. **产业赛道类别说明**

|  |  |
| --- | --- |
| **类别** | **说明** |
| **新一代信息技术** | 包括但不限于：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电子信息、下一代通信网络、互联网、新型显示、智能硬件、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及应用等。 |
| **数字经济** | 包括但不限于：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等产业。 |
| **新能源/新材料** | 包括但不限于：含传统能源之外的各种能源形式，及其原材料、设备制造、核心零部件、终端产品等领域；新材料产业包含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先进金属材料、高分子及复合材料、高性能稀土材料、新能源与节能环保材料、信息功能材料、高端生物医用材料、前沿新材料与材料基因工程等。 |
| **生物医药与健康** | 包括但不限于：生物医药类、创新药、医疗器械等领域；含疾病预防、早期诊断、治疗技术与药物、康复及再造、中医药、医疗[保健用品](https://baike.baidu.com/item/%E4%BF%9D%E5%81%A5%E7%94%A8%E5%93%81/3115779?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4%A7%E5%81%A5%E5%BA%B7%E4%BA%A7%E4%B8%9A/_blank)、[健康管理](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1%A5%E5%BA%B7%E7%AE%A1%E7%90%86/280899?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4%A7%E5%81%A5%E5%BA%B7%E4%BA%A7%E4%B8%9A/_blank)、[健康咨询](https://baike.baidu.com/item/%E5%81%A5%E5%BA%B7%E5%92%A8%E8%AF%A2/9110377?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E5%A4%A7%E5%81%A5%E5%BA%B7%E4%BA%A7%E4%B8%9A/_blank)等。 |
| **先进制造** | 包括但不限于：智能制造装备、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汽车、海洋工程装备、航空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卫星制造与应用、节能环保装备、能源装备、微纳制造等。 |

1. **企业申报条件**
2. 符合上述产业赛道类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注册或服务1年以上的企业，近2年内无违法违规及严重负面舆情
3. 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或专有技术，并且该项技术为公司带来显著的营业收入
4. 获取一轮及以上融资的非上市企业

**三、申报流程**

1. 案例征集期：即日起-9月30日
2. 案例评审期：即日起-10月中旬

1）筛查：由南方财经对案例进行信息核实及舆情筛查

2）调研：由21产业研究员对企业进行访谈及素材评分；或结合案例情况组织专家评审进行实地调研

3）初评：结合访谈评分，并根据所属产业赛道由相应的评审团成员进行综合评分

4）终评：组织专家评审团对综合评分审议并评定结果

1. 案例发布期：2023年10月27日（拟）

暂定在“2023粤港澳大湾区创新经济峰会”上发布

**四、申报渠道**

1. 主办方邀请：通过专精特新企业数据库筛选对象，由主办方发其邀约申报
2. 第三方推荐：由政府部门、商协会、产学研机构、产业园区、创投资本、金融机构等第三方推荐
3. 企业自荐申报：企业通过各类渠道自行提交申请

**五、申报方式**

**案例申报时间：**即日起-9月30日

**申报材料：1）**企业案例申报表（需签字盖公章）

1. 项目商业计划书
2. 企业LOGO（AI、PNG格式各一份）

**将申报材料发送至：**liangjb@21jingji.com

**邮件标题格式：【2023粤港澳大湾区高成长企业100强】“企业名”申报材料**

**组委会联系人：**梁先生 13631484488

**六、评审构成**

产业专家： 产学研机构及咨询公司专家、专业领域著名技术研究者、产业链龙头上市公司创始人或高管

资本专家：知名投资机构投资人，金融机构行业分析师/研究员

专业观察：著名媒体人、智库资深研究员

**2023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研究**

**企业案例申报表**

|  |
| --- |
| **一、企业基本信息** |
| **企业名称** |  | **公司官网** |  |
| **联系人姓名** |  | **职务** |  |
| **手机** |  | **微信号** |  |
| **公司地址** |  | **注册城市** |  |
| **产业赛道** | **□ 新一代信息技术 □ 数字经济** **□ 新能源/新材料 □ 生物医药与健康 □ 先进制造** |
| **是否接受****实地调研** | **□ 是 □ 否** | **申报来源** |  |
| **企业数据** |
| **近三年经营数据** | **营业收入**（元） | **营收同比增长（%)** | **是否盈利**（可描述盈利情况） | **其他成长体现**（如用户数量、专利数量增长等） |
| 2023上半年 |  |  |  |  |
| 2022 |  |  |  |  |
| 2021 |  |  |  |  |
| **融资情况** |
| **融资情况**（最近三次融资相关信息） | **融资轮次** | **时间** | **融资后估值**（对应金额及货币单位） | **融资总额**（对应金额及货币单位） | **本轮主要投资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上市计划**（如有请填写目标时间） |  |
| **二、企业核心简介**（每项字数不超500字） |
| **企业优势** | （简要介绍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产品/服务，占公司年度营业收入的百分比等关键信息；现阶段成就以及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及成长性预判） |
| **商业模式** | （简要介绍公司盈利模式，主要客户及其所处行业；主要竞争对手/产品，市场份额等） |
| **科研能力** | （简要介绍公司研发团队人数、核心成员介绍等；近年研发投入及成果、专利情况数量） |
| **申报企业声明**我单位报名参加本表标注相关类别，并严格按“2023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研究”活动组委会的要求准时提交相应文件资料。我单位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负责人签名：\_\_\_\_\_\_\_\_\_\_\_\_\_\_\_\_申报单位：\_\_\_\_\_\_\_\_\_\_\_\_\_\_\_\_\_\_(盖章单位名称)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

《2023年度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力研究》报告

暨“2023粤港澳大湾区高成长企业100强”案例

评定标准参考

|  |  |  |
| --- | --- | --- |
| **评价维度** | **权重（100%）** | **指标解释** |
| **成长力** | **30%** | 突出企业的经营能力与未来潜力，以企业经营数据及商业模式作参考，结合产业发展趋势/企业所属行业排名/商业口碑/商业模式与实际市场等表现。 |
| **创造力** | **30%** | 突出原创与突破，其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对各种（现存或尚未发现）的新兴技术研发/场景开发/业态及模式创新/科技成果推进及创造性运用等，能为行业带来正向启发与积极影响的能力与表现。 |
| **协同力** | **20%** | 突出企业与地方政府、产业链、产学研等建设有独特的协同建设能力、创新协同模式、协作共建成果等表现。可体现于企业在政企/产业/产教等融合方面产生正向影响和借鉴启发效应。 |
| **智数力** | **15%** | 突出企业与数智化的关系，其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的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场景及产品构建、数据应用、参与数字经济的能力与表现。 |
| **内生力** | **15%** | 突出企业管理创新创效的战略部署。如人才培育、激励共赢等人才建设工作；企业管理优化升级工作；业务内部赋能如内部创业或孵化工作等表现。 |

**注：除填写申报材料内容外，如企业在上述维度指标中能反映具体事例或资料等，可作补充素材提交。**

**加分项（20%）：**如获得其他荣誉或权威认证，请提供凭证复印件（需盖公章），有机会相应获得加分，符合要求的荣誉随真实凭证上传，一项得2%，20%封顶。

\* 可包括高新技术企业、国内外各领域权威及专业机构、媒体等认证、荣誉或投资等，如“独角兽”类（含潜在/未来独角兽）、专精特新“小巨人”或其他荣誉、权威论文/报告、产学研相关研发与知识产权认证、优秀财报信息、投资机构投资意向书、第三方估值报告、其他专业领域的背书与认证等（含国内外）。

本次申报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所有。

组委会咨询电话：梁先生 13631484488

**法律声明**

组委会将对贵公司所提交资料进行调查、鉴别、评估和评选比较，但资料的真实性应由贵公司负责，一切因资料不实而造成的后果将由贵公司而非由主办单位负责。

为保证本次研究的严肃性和公信力，组委会委托广东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对可能入选企业进行较为详细的案例调研，在不涉及贵公司商业机密的前提下，组委会保留将相关调研结果提交相关媒体发表的权利，如贵公司在此方面有特别要求请提出特别声明。